

淄博市教育局文件

淄教师字〔2010〕1号

关于加强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的意见

各区县教育（教体）局、高新区地事局，局属各学校：

为进一步加强全市名师、名校长（含建设工程人选，下同）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名师、名校长的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全市中小学教师、校长队伍整体素质提高，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的指导意见》，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全市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提出以下意见。

一、加强名师、名校长队伍建设，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最近，教育部提出各地要把义务教育作为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重中之重，把均衡发展作为义务教育的重中之重，把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作为推动教育发展的奠基工程和贯彻落实《义务教育法》的重要工程，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加大工作力度，切实抓紧抓好抓出成效。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关键是加强队

伍建设，均衡配置校长和教师资源。当前，全市基础教育正在进入一个更加关注公平、更加关注质量，步入以内涵发展为主的新阶段，对我市中小学教师、校长队伍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全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把加强中小学教师、校长队伍建设作为事关未来我市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重大任务，确立中小学教师、校长队伍建设，在全市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中的基础性、全局性、战略性地位。

二、采取措施，加大培养力度

各区县教育行政部门、中小学校，要采取切实措施加强名师、名校长队伍建设，既要面向全员，又要突出骨干，以各级名师、名校长队伍建设，带动全市中小学教师、校长队伍的发展。结合省市名师、名校长建设工程的实施，各区县也要启动名师、名校长建设工程，建立省市区县名师、名校长建设联动工程，将各级名师、名校长和特级教师，统一纳入全市名师、名校长队伍管理。各级名师、名校长要按照教育行政部门的管理要求，完成相应的专业研修任务，发挥好传帮带作用。同时，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提供相应的待遇和条件，加强名师、名校长队伍建设。

三、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把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作为加强名师、名校长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

名师、名校长工作室，由名师、名校长负责，由若干同学

科教师或同类学校校长组成的合作学习协同研究的教师、校长互助群组。名师、名校长负责工作室群组教师、校长和群组活动的组织指导。群组成员由名师、名校长本人提出意见，市教师教育办公室遴选确定。名师、名校长工作室，是名师、名校长开展专业研修发挥传帮带作用的重要载体和研修方式。各区县教育行政部门要把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纳入中小学教师、校长队伍建设的重要议事日程。

四、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基本要求

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分为学校工作室和网上工作平台两种形式。名师、名校长所在学校，要为名师、名校长设立专用工作室，根据工作需要配备电脑、打印机、网络设备及图书资料等；网上工作室以山东教师教育网和淄博教师研修网为平台，为名师、名校长开通网上工作室，实现名师、名校长教育资源的共享，充分发挥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在全市中小学教师校长队伍建设中的引领、示范、带动、促进作用。

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分为齐鲁名师名校长、市名师名校长、区县名师名校长三批完成工作室群组建设。2008年9月，我市在淄博教师研修网已为77名校长和566名教师开通了网上工作室，2010年实现与山东教师教育网平台的互联互通后，实行统一认证管理，资源共享。省、市、区县名师、名校长，在淄博教师研修网尚未开通工作室的人员，务于2010年1月25

日前，上报一份 300 字左右的个人简介和一张 2 寸电子照片，并填写个人信息统计表，由市教师教育办公室为其开通网上工作室。

五、充分发挥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带动、辐射作用

要加强对名师、名校长工作室专业研修规律和特点的研究，各级名师及工作室群组成员要认真研究制订年度名师工作室活动计划，明确工作室群组的学习研修任务和成员分工，组织好线上线下的日常学习和研修活动，以充分发挥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在全市中小学教师、校长队伍建设中的积极作用。

从 2010 年春季新学期开始，名师工作室要利用齐鲁名师工作室、淄博名师工作室平台，组织“名师导教”、“课例研讨”、“课题研究”、“在线研讨”等日常教学跟进研修活动，并向全市开放，全市中小学教师可共享资源和参与活动。

各级名校长要制订年度活动计划，参照名师工作室群组活动模式，利用名校长工作室开展学校管理“案例研讨”、“课题研究”、“在线研讨”和“经验交流”，提高名校长工作室及工作室群组参与学校的管理水平。

市教育局将聘请省内外知名专家学者组成专家团队，担任我市名师、名校长建设工程人选的培养和工作室建设的指导工作。各级名师、名校长的学校工作室，要在 2010 年 3 月 1 日前建立并挂牌。

市教育局成立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评审组，对工作室资源的实用性、有效性进行质量评价，提出评审意见和建议。组织开展全市名师、名校长优秀工作室建设评选活动，对在工作室建设、维护、管理和使用中表现突出的先进个人，由市教育局进行表彰奖励。

六、加强管理，提高质量

全市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在市教育局统一领导下，由市教师教育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负责做好各级名师、名校长工作室群组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各区县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对名师、名校长工作室的管理。省市名师、名校长在业务研修方面，应享受当地区县名师、名校长建设工程人选的待遇，并将其专业研修纳入当地名师、名校长工程建设人选培养计划，注意发挥其示范、带动作用。

各级培训、教科研、电教部门，要积极参与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与管理工 作，加强对名师、名校长工作室群组的专业研修活动指导，使名师、名校长各项专业研修活动得到有效引领，扩大资源共享，实现深度跟进和充分互动交流，推进网络研修常态化。

中小学校要组织广大教师积极参与名师工作室活动，依托淄博教师研修网，利用名师工作室开展日常跟进研修、集体备课等日常研修活动。对网络研修工作，学校要做到有计划、有

组织、有制度、有措施，保证教师上网研修的必要条件和环境，及时总结经验和典型案例。学校要配备主管网络研修工作的干部，承担起培训使用和管理责任。要从实际出发，定期组织教师围绕如何促进专业成长开展专题研讨，把利用名师工作室引发的思考、得到的启示、反思创新的亮点，以专业成长的具体表现展示出来，以此带动教师队伍整体水平的提高。

二〇一〇年一月四日

主题词：名师工程建设 工作室 通知

淄博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0年1月4日

录入：翟慧慧

校对：王新宁

共印 200 份